**广西壮族自治区机关事务管理局关于开展2020年公共机构节能宣传周和低碳日活动的通知**

广西壮族自治区机关事务管理局关于开展2020年公共机构节能宣传周和低碳日活动的通知

桂事管发[2020]22号

各设区市机关事务管理局（机关后勤服务中心），区直各单位：

　　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等部委《[关于开展2020年全国节能宣传周和全国低碳日活动的通知](https://www.pkulaw.com/chl/35a0dbcd39469088bdfb.html?way=textSlc)》（发改环资〔2020〕920号）精神，2020年节能宣传周时间为6月29日—7月5日。为切实开展好今年公共机构节能宣传周和低碳日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时间

　　2020年6月29日—7月5日，其中7月2日为低碳日。

　　二、活动主题

　　节能宣传周活动的主题是“绿水青山，节能增效"。低碳日活动的主题是“绿色低碳，全面小康"。

　　三、活动安排

　　（一）组织参加国家和自治区“线上"宣传活动。一是参加国家机关事务管理局“线上"宣传活动。组织各级公共机构干部职工通过新华网手机移动客户端云直播频道，分别于6月29日上午9时观看公共机构节能宣传周云启动仪式；7月2日上午9时观看公共机构能源资源节约经验交流云直播—走进四川（主要介绍节约型机关创建、节约文化培育、绿色办公）；7月3日上午9时观看公共机构能源资源节约经验交流云直播—走进天津（主要介绍生活垃圾智能分类、能源资源消费智能监测平台）；7月4日至5日通过公共机构节能网、公共机构生活垃圾分类助手、国管局青年公众号等参与云竞答活动，云竞答活动参与方式及详情将于近日在“广西公共机构节能"微信公众号公布。二是参加自治区“线上"宣传活动。组织干部职工于6月29日上午9时参加自治区节能宣传周“线上"启动仪式，参与方式另行通知。

　　（二）开展节约型机关创建宣传活动。各级公共机构要围绕广西节约型机关创建行动方案，通过媒体宣传、网络宣传、展览宣传、宣传画、宣传板报、宣传条幅等多种形式，大力开展节约型机关创建宣传行动，广泛宣传推广适度简约、绿色低碳、文明健康的生活理念和生活方式，推动绿色消费，促进绿色发展。印发节约型机关创建倡议书，倡导各级公共机构干部职工以实际行动支持节约型机关创建工作，为节约型机关创建营造良好氛围。

　　（三）开展低碳日能源紧缺体验活动。低碳日（7月2日）当天，大力倡导低碳生产生活方式，普及应对气候变化知识，宣传低碳发展理念，提升干部职工低碳意识。鼓励各级各类公共机构同步开展能源紧缺体验和绿色低碳出行活动：倡导办公人员不使用一次性消耗用品；开展停开空调和停开私家车活动，鼓励乘坐公共交通工具、骑自行车或步行上下班，以低碳的办公模式和出行方式体验能源紧缺，支持节能减排，带动全社会深入、持久、自觉参与节能低碳行动。

　　（四）开展抖音视频宣传活动。鼓励各级公共机构通过抖音平台制作公共机构能源资源节约和生态环境保护宣传短视频，进一步扩大节能宣传受众面和传播度，让更多社会大众关注、支持、参与能源资源节约工作。短视频的内容主要包括普及生活垃圾分类知识、做法，节能节水小技巧，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及“135"绿色出行等，视频时长建议在3分钟以内。请各设区市、各部门于7月15日前将本地区、本系统节能宣传周抖音短视频发送至自治区机关事务管理局邮箱（guangxijnb@163.com），届时自治区机关事务管理局将择优在“广西公共机构节能"微信公众号上进行宣传。

　　（五）开展生活垃圾分类宣传活动。各级公共机构要通过制作海报、悬挂标语以及LED显示屏滚动播放生活垃圾分类宣传内容，将生活垃圾分类纳入基层党建工作，大力开展生活垃圾分类宣传活动。同时，对照《生活垃圾分类标志》（GB/T19095-2019），全面检查更换不符合新国标的生活垃圾分类设施标识。

　　（六）张贴节能宣传周海报。请各设区市机关事务部门从国家机关事务管理局公共机构节能网（http://ecpi.ggj.gov.cn/）下载打印节能宣传周海报，张贴在显著位置，营造节能宣传周氛围。

　　区直各单位请于2020年6月28日前到自治区机关事务管理局602办公室领取节能宣传周海报。

　　四、有关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设区市机关事务部门、区直各单位要坚决落实中央常态化疫情防控和过紧日子要求，以开展线上活动为主，切实推动本地区、本系统能源资源节约和生态环境保护宣传工作深入开展。

　　(二)加强宣传教育。各设区市机关事务部门、区直各单位要积极开展本地区、本系统能源资源节约宣传教育活动，广泛动员所属公共机构参加国家和自治区节能宣传周各项活动。通过多种宣传形式，大力宣传能源资源节约和生态环境保护知识，积极营造崇尚节俭、厉行节约的良好氛围。

　　自治区机关事务管理局将在“广西公共机构节能"微信公众号开展专栏，及时宣传各地区、各部门节能宣传周活动开展情况，欢迎各单位积极投稿，投稿邮箱：guangxijnb@163.com。

　　(三)做好宣传总结。请各设区市机关事务部门、区直各单位于2020年7月9日前将节能宣传周活动开展的情况（纸质版）报送至自治区机关事务管理局，电子版发送至邮箱（guangxijnb@163.com），要求图文并茂，字数不超过2000字。

　　附件：广西生活垃圾分类宣传标语

2020年6月23日

　　附件

广西生活垃圾分类宣传标语

　　1.垃圾分类就是新时尚

　　2.垃圾分类引领低碳生活新时尚

　　3.培养垃圾分类好习惯，为改善生活环境作努力，为绿色发展可持续发展作贡献

　　4.加强科学管理，形成长效机制，推动垃圾分类习惯养成

　　5.2019年起，全国设区市及以上城市全面启动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到2025年底前将基本建设垃圾分类处理系统

　　6.公共机构率先推行生活垃圾强制分类

　　7.垃圾分类，“桂"在行动

　　8.管行业要管生活垃圾分类

　　9.党建引领垃圾分类，党员干部带头实施

　　10.全民参与垃圾分类，携手建设壮美广西

　　11.垃圾分类联动学校家庭社区，小手拉大手引领新时尚

　　12.小手拉大手，垃圾随手分

　　13.教育一个孩子，带动一个家庭，辐射一个社区，影响一个社会

　　14.垃圾分类，我是行动者

　　15.垃圾分类共同参与，幸福生活共同缔造

　　16.生活垃圾分四大类：可回收物、有害垃圾、厨余垃圾、其他垃圾

　　17.记住口头禅，学会四分法：能卖留着卖，有害单独放，厨余精准投，余下归其他。

©北大法宝：（[www.pkulaw.com](https://www.pkulaw.com)）专业提供法律信息、法学知识和法律软件领域各类解决方案。北大法宝为您提供丰富的参考资料，正式引用法规条文时请与标准文本核对。 欢迎查看所有[产品和服务](http://www.pkulaw.net/" \t "_blank)。  
[法宝快讯： 如何快速找到您需要的检索结果？ 法宝 V6 有何新特色？](http://www.pkulaw.com/helps/69.html" \t "_blank)



扫描二维码阅读原文

原文链接：[https://www.pkulaw.com/lar/b76f039a6e8e5e1a3eab0a5c59f9e798bdfb.html](https://www.pkulaw.com/lar/b76f039a6e8e5e1a3eab0a5c59f9e798bdfb.html" \t "_blank)